**九、技术响应与偏离表**

项目名称：

项目编号： 包号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产品名称 | 招标文件  技术要求 | 投标文件  技术参数响应 | 偏离 | 相关功能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说明：

1、“技术指标要求”一栏应**填写招标文件第三章** “3.3技术要求”的内容；

2、“响应情况”一栏必须详细填写响应产品的具体参数，并应对照技术指标要求一一对应响应；

3、“偏离情况”一栏应如实填写“正偏离”、“负偏离”或“无偏离”；

4、供应商应完整响应招标技术要求，并逐条填写《技术响应与偏离表》，如有漏项或缺项，将被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。

5、需提供证明材料（不限于检测报告、试验报告、产品彩页、厂家出具的技术证明文件、功能截图、技术白皮书等内容，产品指标以提供的证明材料所显示内容为准，证明材料未显示或不能说明的参数按负偏离对待，仅提供文字描述的无效）。

供应商名称(公章)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